

# 下月起,餐饮业“最低消费”将被取消

□本报记者 郭靖

“谢绝自带酒水”、“最低消费XX元”,去餐厅吃饭时经常会看到这样的字眼,这些饱受争议的“霸王条款”将被禁止。日前,国家商务部和发改委联合发布《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从11月1日起,餐饮经营者不得设置最低消费,违规者最高可被罚款3万元。

连日来,记者以走访市中心城区申城大道、民权路、新华西路等沿线近十家中、高、低档餐馆。其中,大部分餐企已取消包厢最低消费的限制。不过,仍有少数设置包厢最低人数或最低人均费用等限制。

商家:包厢成本价格相对较高

“激烈的竞争下,餐饮服务行业大多已经转型,早就取消最低消费,新规实施应该影响不太大。”位于民权路的一家韩式烧烤负责人告诉记者,现在高档餐饮业不景气,我们通过打折让利、网上团购等营销方式吸引消费者还来不及,更不用说设置最低消费了。

不过,也有一些酒店以成本高等理由而坚持。在申城大道的一家湘菜品牌酒店内,服务员表示,这里的包厢一般可容纳10位左右,如果用餐人数为8人以上,那么就可以使用该包厢;但如果人数低于8人,顾客又要求使用的情况下,会有一定数额的人均消费。

“大厅平均每两个服务员照顾3-4桌顾客,包厢则平均1.5个服务员照顾一个包间的客人,大厅8-10张桌的面

积只能做三间包厢。折算下来,成本要比大厅高出30%。”这家酒店大堂经理表示,取消最低消费后,可能会遇到人数不多但占用包间的情况,这种情况下他们或将很难收回成本。

消费者:希望政策能在全市落实到位

“以前要包间被告知有最低消费的情况经常碰到。店家一般不会在宣传告示中写出来,我们要包间的时候,服务员才会说,并声称这是本店的规定,这就是‘霸王条款’,特别让人反感。”市民李小姐说。

出台新规定,她认为是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以前去饭店吃饭,总会碰到最低消费的情况,不过现在似乎好了很多,有了明文规定后,心里会

更有底气。

记者在对市民的随机采访中却发现,大部分市民对于取消餐厅最低消费表示赞同,认为这样有利于杜绝浪费。市民王先生告诉记者,有一次,和自己的朋友一起聚会,开始订了一个10人的大包厢,包厢要最低消费600元,最后只来了5个人,当晚为了凑够最低消费额度,只能又多点了几道菜,最后剩了不少菜,感觉很浪费。希望新规定能在全市餐饮夜内得到落实。

市消协:建议消费者进一步提升维权意识

记者了解到,早在今年2月,最高法院就明文表示,餐饮行业中的“包间设置最低消费”属于服务合同中的霸王条款,消费者可以依据法律规定,请

求法院确认霸王条款无效。实际上,最低消费的现象仍存在,但主要集中在高档餐厅。

“相对于大厅而言,包厢的成本确实要高一些。”一位从事十多年餐饮的业内人士坦言,其中不仅包括各种设施配备的费用,还有服务人员的费用,因此通常会设置最低消费,新《办法》实施后,部分饭店会采取其他收费措施来转嫁成本的情况出现,如减少菜品分量、加收酒水费以及餐具费、提高包间菜单的菜价、规定包间人均消费等。

采访中,市消协有关工作人员也表示,餐饮企业设置“最低消费”由来已久,尽管很多消费者对此习以为常,但还是认为这种规定属于“强制消费”,甚至很多时候为了“凑够”最低消费造成不必要的浪费。新《办法》的实施,对于维护消费者权益有着积极的作用。不过,最终实施情况还是完全靠餐饮店的自觉,如再遇强制最低消费的情况,消费者可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维权,进一步提升维权意识,让设置最低消费的餐饮店无可趁之机。

## 投诉热线

您是假冒伪劣家电产品的受害者吗?  
您在商场购买商品时受到欺骗了吗?  
请拨打我们的投诉热线:  
13803769176 13503760568

## 商务部: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有望增长12%以上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在日前举行的月度例行记者会上表示,随着大众化餐饮、休闲娱乐、网络消费等热点不断形成,国内消费市场将继续保持稳定快速的发展态势,预计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有望实现12%以上的增长速度。商务部监测的5000家重点零售企业1至9月销售额同比增长6.3%,其中9月份增长6.6%,增速在连续3个月回落止跌回升,比上月加快0.3个百分点。

(商务)

## 速冻果蔬生产管理标准出台

日前,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批准发布了33项国家标准,涉及到健康安全、生态环境等多个方面,《速冻水果与速冻蔬菜生产管理规范》也在其中。有关专家认为,这项新标准的出台,可以降低水果蔬菜在运输过程中的损失,满足消费者多样化营养需求,同时大幅度提高这些农产品的附加值。

据专家分析,首先,这个标准的出台使我国200多家速冻水果、蔬菜的加工企业能够进行公平竞争。其次,从全产业链上来讲,降低了新鲜水果、蔬菜在运输、加工、采摘、储存等方面的损耗。再次,标准的制定推动了水果蔬菜加工行业的技术进步和管理进步,让他们从粗放的生产加工模式,变成了集约化、规模化的产业发展的变化模式。同时,标准的出台可以使我国出口产品的品质更加得到保证。更重要的是,该标准的出台能够进一步保证产品的品质,加强食品安全。

(中食)

## 欧盟承诺撤销对我国无线通信设备反补贴调查

《经济日报》消息 10月18日,欧盟委员会贸易委员德古赫特在“第28届中国——欧盟经贸混委会”上表示,中欧双方为无线通信设备反补贴案妥善解决找到了方案,欧方承诺立即启动撤销无线通信设备反补贴案内部程序。

商务部部长高虎城在会上表示,在中欧无线通信设备贸易摩擦问题上,双方一直坚持通过协商化解分歧,举行了多轮磋商和对话。本次会议中欧双方就欧盟撤销对华无线通信设备反补贴案取得共识,并就保持相互开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达成一致。

商务部数据显示,中欧双边贸易额从2010年的4797亿美元上升至2013年的5591亿美元,增长了16.5%。特别是今年以来,中欧贸易发展势头迅猛,1-9月双边贸易额达4571.1亿美元,同比增长11.8%,成为中国对外贸易增长的亮点。对于中兴、华为等企业来说,欧洲是重要市场。2012年,中兴收入843亿元,其中有四分之一来自欧洲和美洲。目前,华为和中兴在欧洲通信市场占有率接近25%。

(经济)

## 我国首次在境外检查进口食用植物油质量

国家质检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近期赴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新加坡3国开展进口食用植物油质量管理体系检查,这是质检总局首次派出官方检查组对输华食用油主要输出国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进行检查。进口食用植物油质量安全关系国计民生,单纯依靠口岸检验手段进行把关远远不够,对我国出口食用植物油的主要国家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状况检查和评估,符合相关国际准则的规定,体现了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监管的先进食品安全管理理念。

(新华)

## 食药总局:无证“美瞳”易致角膜病变

国家食药总局日前再次发布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选购与使用提示,消费者如需选购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应到具备相关经营许可资格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购买,并确认所购产品已经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切勿贪图价格便宜从非正规商家或者网络商铺上购买未经注册的产品。

食药总局称,近期仍有一些不法分子非法经营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严重扰乱了市场秩序。未经注册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没有保障,配戴此类产品容易引起眼部炎症、角膜病变等并发症。

据悉,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是在隐形眼镜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用于装饰和改变角膜颜色的隐形眼镜。强生公司较早开发生产并进入国内市场,注册商标为“美瞳”,后来“美瞳”逐渐成为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的俗称。

(经参)

## 网店问题商品须12小时内下架

《北京商报》消息 近日,《网络零售行业商品质量管理控制操作指南》在业内征求意见。按照该《指南》,未来接到相关政府部门提供的质量问题商品清单后,平台服务商应督促在线商品零售商在12小时内对问题商品进行下架和相关信息屏蔽。超过限定期限不予以下架和信息屏蔽处理的,平台服务商应立即予以消息屏蔽。这也意味着未来电商平台内商家如出售问题商品,平台也有连带责任。

(北商)

# 加快职能转变 有效服务市场

市工商局深化各项改革服务经济转型发展

本报讯(记者 关心亮)今年以来,市工商局按照工商总局和省工商局关于工商登记制度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我市“一个载体四个体系”建设方略,积极把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转化为深化工商行政管理改革发展的强大动力,着力放宽市场准入门槛,简化登记手续条件,优化市场准入环境,切实加快职能转变,有效服务市场主体,为促进经济转型发展营造良好的政务环境。

推进市场主体发展成效明显。自3月1日开始实施工商登记制度改革以来,该局采取有效措施,激发全市社会投资热情和创业活力,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快速健康发展。从3月1日至10月15日,全市新登记市场主体24189户,同比增长46.74%;新办企业名称预核准25021户,同比增长83.54%;新登记市场主体认缴注册资本185.1亿元,同比增长105.20%。企业增资也更加趋向理性。截至10月15日,全市新登记注册资本1元至3万元之间的企业312户,3万元至100万元之间的企业1117户,100万元至1000万元之间的企业1445户,1000万元至1亿元之间的企业395户,1亿元以上企业14户,亿元以上企业占新登记法人企业总数的99.57%。总的来看,社会投资趋势理性。

推进各项制度改革落实到位。按照“便捷高效、规范统一、宽进严管”的原则,该局先后出台了支持产业集聚区发展、支持工业企业、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进商标战略等服务措施,从放宽注册资本登记条件、放宽住所登记条件、将注册资本由实缴登记制改为认缴登记制、企业年报改为年报公示制度等方面,将各项制度改革落实到位。全面推行工商注册全程电子化和电子营业执照,“先证后照”逐步改为“先照后证”,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促进市场主体快速增长。同时,积极实施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制度。自3月1日全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线运行后,按照规范和标准,及时公示了全市14.6万户市场主体注册登记、备案、工商行政处罚等信息,在市场主体信息获取更加便捷、交易安全更有保障的同时,逐步形成市场主体“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严管”机制,促进企业诚信建设。

推进各项制度改革保障到位。自今年一系列工商制度改革实施以来,该局就及时建立了市局、县(分)局两级领导小组,强化领导,明确责任,突出保障,全面贯彻落实注册登记制度改革的工作和要求。先后多次组织开展不同层次、不同对象的学习和培训活动,广泛开辟专栏、印发宣传页、召开新闻发布会,充分利用电视台、报纸等媒体加强宣传。积极深入企业、个体工商户开展宣讲和解读,及时向市场主体发布公告,把改革政策宣讲到位。严格落实登记制度改革内容,围绕“零障碍、零成本、零等待”,积极开展“三零”服务,让改革举措落地生根,将各项制度改革保障到位。

## 市场走笔

□胡瑜珊

随着改革开放和国家多项惠农政策的出台,农民的“钱袋子”逐渐鼓了起来,购买力与过去相比有了明显的提高,如此巨大的市场份额自然引起一些不法分子的垂涎,他们将“黑手”伸向农村市场,将城市内遭到消费者抵制的假冒伪劣商品运到农村,致使农村市场成了假冒伪劣商品的“重灾区”,甚至有些农民戏称,在农村,能吃死人的东西不见,吃不死人的假货遍地都是,这话听来令人倍感悲哀。

究其原因,有消费者的因素,农村居民辨别力不足,购物时喜欢买价格低廉的商品;有经营者的原因,不法商贩用看似物美价廉的商品来蒙骗农村消费者;更有政府部门对农

# 市场监管也须“接地气”

村消费市场监管工作的越位与缺位,最终导致农村的假冒商品查处一批,收走一批,但没过多久,又一批假货悄悄进入市场,可谓“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遏制农村众多的假冒商品,除了要健全农村现代流通网络,让更多优质的商品通过正规渠道进入到农村;要不断地向农村居民开展防止假冒商品的宣传,帮助他们识真辨假,提高维权意识,逐步引导他们到正规渠道购买商品,更重要的是要加大对农村市场的监管力度,使假冒商品在农村“无所遁形”。

中央在全党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重在走群众路线、为民服务,旨在纯洁党员队伍、关键在“接地气”。笔者认为,市场监管职能部门也应俯下身子,多向广大的农村走一走、接接地气,莫再让农村消费市场

成为监管的死角和真空地带,莫再让广大农民群众深受假冒伪劣商品的毒害。

工商、质检、卫生等部门要协调动作,形成执法合力,改变农村执法力量相对薄弱的现状。要把好行政许可关和生产监管关,通过事前监督、约束,从源头上控制假冒伪劣商品流入农村市场。要加大农村市场日常监管力度,依法查处和取缔无证经营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农村消费市场安全。要切实构建农村市场监管长效机制,完善农村市场主体准入、商品质量监管、日常巡查、进货查验和进货台账、不合格商品退市等监管制度;建立健全进货查验、进货台账、不合格商品退市、商品质量承诺等自律制度;进一步健全农村市场社会监督体系,加强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建设。

# 温暖十月 多彩正通

正通·桂花苑“亲邻1+1”系列活动体验之旅完美起航

本报讯(记者 关心亮)为感谢新老客户的支持和厚爱,近日,正通·桂花苑在推出项目后续12、13号楼新房源的同时,先后推出了“亲邻1+1”系列活动,截至记者发稿时,已陆续举办四次趣味活动,分别是10月5日趣味马克杯活动、10月12日玩转真实版愤怒的小鸟活动、10月19日亲情蛋糕DIY活动和10月26日魔幻气球展活动。每一次活动都是一次彼此心灵的融合和碰撞,每一次活动都是一次欢乐的旅程,每一次都能看到桂花苑新的变化。

正通·桂花苑占地86亩,总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位于浉河区北京大街与新七大道交

叉口,是未来申城城市发展的主流方向,地理位置优越,小区共14栋16-28层小高层、高层,采用古典尊贵的Artdeco建筑风格,外观优雅、大气,涵盖高尚住宅、酒店式公寓、商业、酒店等多重物业。小区内拥有3000平方米大型景观活动广场,采用一轴两心科学化景观布局,配置亲水平台、水幕墙、景观凉亭、儿童游乐场,以及廊桥亭榭、休闲桌椅、鹅卵石步道、木质栅栏等景观细节。此外,小区内引入国际领先的生活理念,采取完全人车分流的设计,电梯可直达地下室。

目前,正通·桂花苑12、13号楼已封顶,现

1万抵2万VIP钜惠正在火爆预约登记中。此次购买这两栋楼的客户,可参加一次“亲邻1+1”系列活动,在开盘时可减免房款1000元,最终购买这两栋楼的客户,还可抽取终极大奖——韩国济州岛双飞五日游。

记者了解到,正通置业一直秉承为“百姓建房”的理念,从建筑规划设计开始,到景观花草的配置,到物业服务的标准,再到建筑房间的横平竖直,每一个细节都凝聚了正通人专业、敬业、实干的精神。正如正通置业董事长李毅所说:“我们要把正通·桂花苑建设成申城的标杆楼盘,一个申城人民的梦想家园。”

承担央企责任 解决民生问题

# 中国人寿钜惠推出防癌险

年后,按照保额的100%给付癌症确诊保险金时,若该被保险人所患的癌症同时也为本合同的特定癌症,再按基本保额的30%给付特定癌症额外给付保险金,合同继续有效。

责任的给付以一次为限,给付金额最高为人民币10万元。

四、癌症康复保险金

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后,首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癌症,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癌症确诊日后30日时仍然生存,按照基本保额的20%给付癌症康复保险金,首次给付癌症康复保险金之后,若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癌症确诊日

的年内对应日,本公司按照本合同基本保额的20%给付癌症康复保险金,本合同癌症康复保险金的累计给付金额以本合同基本保金额为限。

五、豁免保险费

被保险人于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后,首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癌症,豁免被保险人癌症确诊日以后的本合同的保险费。

## 六、身故保险金

被保险人于年满18周岁后,被保险人于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内因疾病身故,按本合同所交保险费(不计利息)给付身故保险金;被保险人因前述以外情形身故,本合同终止,本公司按被保险人身故当时下列两者的较大值给付身故保险金。

1.本合同所交保险费(不计利息)的105%;

2.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本合同的癌症确诊保险金和身故保险金公司仅给付一项,并以一次为限。(墨分)



产品名称 国寿防癌疾病保险  
投保范围 出生28日-60周岁  
保险期间 60周岁、70周岁、80周岁

交费方式 3年、5年、10年、20年  
保险责任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本公司承担以下保险责任:

## 一、癌症确诊保险金

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后,首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癌症,本公司按照基本保额的100%给付癌症确诊保险金,本合同继续有效。该项责任的给付以一次为限。

## 二、特定癌症额外给付保险金

被保险人于合同生效之日起一